

证券代码：300676

证券简称：华大基因

公告编号：2024-062

##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基因或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在人民币 129,921 万元（以下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向关联人出租或租赁及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交易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3,626 万元，其中，增加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546 万元，增加向关联人出租房屋、租赁房屋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80 万元。关联董事汪建、关联监事刘斯奇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公司本次增加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增加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次增加前的预计金额 (万元)	增加金额 (万元)	本次增加后的预计金额 (万元)	报告期初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万元)	2023 年发生金额 (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华大研究院及其子公司	公共平台、细胞培养、时空科研合作等	成本加成	3,080	1,509	4,589	1,967	1,766
	三亚智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基因测序	成本加成		1,368	1,368		
	菁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物料	市场价格	551	469	1,020	278	364
	中健云康及其子公司	冷链保温箱等材料	成本加成		200	200		48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小计				<b>3,631</b>	<b>3,546</b>	<b>7,177</b>	<b>2,245</b>
向关联人出租	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	出租房屋	市场价格		60	60		
	向关联人出租小计					<b>60</b>	<b>60</b>	
向关联人租赁	Genscreen LLC	租赁房屋、物业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		20	20		
	向关联人租赁小计					<b>20</b>	<b>20</b>	
<b>总计</b>				<b>3,631</b>	<b>3,626</b>	<b>7,257</b>	<b>2,245</b>	<b>2,178</b>

注 1：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除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外的子公司在本公告中统一简称为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

注 2：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及其控制下的子公司在本公告中统一简称为华大研究院及其子公司。

注 3：广州中健云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子公司在本公告中统一简称为中健云康及其子公司。

注 4：因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华大研究院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数量众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因此对于预计发生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 的单一关联人，单独列示关联人信息；其他关联人根据实际情况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注 5：上表中报告期初至披露日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期间；2023 年发生金额为已经审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人基本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1	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科技控股）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沿港社区北山道 146 号北山工业区 11 栋 8 楼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汪建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商务咨询管理；技术咨询服务
2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华大研究院）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北山工业区综合楼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杨焕明	2,500 万元人民币（开办资金）	为研究基因科学，推动生物技术与全民健康事业的发展。（从事国际前沿基因组科学基础及应用研究与技术开发）（为基因组研究成果产业化发展提供技术支持）（与基因组科学研究和个体化医疗长期发展项目相结合，从事低成本全民健康工程相关的公益事业）

3	菁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菁良生物）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田东社区深盐路 2028 号大百汇生命健康产业园 1 栋三单元 802	公司控股股东华大控股间接参股菁良生物，对菁良生物能施加重大影响。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李菁华	2,069.089 万元人民币	一般经营项目是：医学研究和实验发展；生物技术研究、开发、咨询及技术转让；销售实验仪器及耗材；生物试剂研发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认证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一、二、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	三亚智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三亚智数）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雅布伦产业园四号楼 611 室	合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林晓琪	3,000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肥料生产；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化肥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生物农药技术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	广州中健云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健云康）	广州市黄埔区天泰一路2号自编七栋102房	联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杨炎俊	2,358.5608 万元人民币	国内贸易代理;电子产品销售;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子测量仪器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环保咨询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互联网信息服务
6	Genscreen LLC（以下简称 Genscreen）	17 Khalkobod str., Yunusabad district, Tashkent, Republic of Uzbekistan	合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不适用	122.9316 万美金	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 a) 其他卫生健康相关 b)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法律不禁止的其他类型的商业活动。

## (二) 关联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企业名称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6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2,373	14,316	93	-194	370,856	14,510	-	4,680
2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55,359	-19,567	21,602	-2,256	67,693	-17,311	62,394	5,932
3	菁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693	4,595	1,483	-631	6,371	5,226	2,426	-1,338
4	三亚智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5	432	107	-68	-	-	-	-
5	广州中健云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001	15,983	9,133	-777	19,034	16,748	22,818	-1,291
6	Genscreen LLC	591	321	132	-193	687	404	29	-312

注 1：以上关联人中，Genscreen 2023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其他关联人 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 年 1-6 月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注 2：三亚智数成立于 2023 年 12 月，2023 年财务基本情况不适用。

注 3：以上关联人中，广州中健云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合并法人财务数据，其他关联人财务数据系单体法人财务数据。

### **(三) 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以上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将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向关联人出租或租赁，交易价格由双方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价格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成本加成的原则协商定价、交易。由于基因测序行业中定制业务占比较大，在市场上能够方便获得同类业务价格的时候，公司选择市场价格与关联人结算，如医学类基因检测业务通用性较强，市场价格较易获取，因此此类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原则；当业务定制性很强，市场上难以找到同类业务价格的时候，公司选择成本加成的方式与关联方结算。

在成本加成类别中，公司和关联人结合外部市场现状，客观考虑交易双方的真实成本和合理收益，建立了以成本加成为定价方式的关联交易规则和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采购交易，主要参考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平均水平、完全成本加成率等统计数据，结合综合成本确定成本加成率进行定价，同时结合第三方出具的转让定价报告等文件进行定价公允性的分析，验证关联采购交易的转让定价安排总体符合独立交易原则。

### **(二)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过程中必要和持续发生的。本次预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必要性如下：

#### **1、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增加向关联人华大研究院及其子公司采购公共平台、细胞培养、时空科研合作等服务。采购公共平台服务主要系公司在扩充自主平台的同时，使用华大研究院托管运营的国家基因库现有平台作为扩充大客户、大人群、大队列项目

产能的额外补充，保证订单的及时交付。采购细胞培养服务，用于 ctDNA 血浆国家标准品研制，以及相关肿瘤检测产品资质申报项目。采购时空科研合作等相关技术服务，主要系公司部分合作医院存在科研合作需求，为后续临床商业合作打下基础。

增加向关联人三亚智数采购基因测序服务，主要系关联人可提供超高通量二代测序服务，能进一步降低测序成本，有助于公司多组学研究项目业务的及时交付。

增加向关联人菁良生物采购物料，主要系资质报证要求，需要增加采购企业参考品盘，用于在试剂盒资质申报过程中评估试剂盒的分析性能和稳定性。公司通过对多家供应商在满足基因位点需求、质量、成本、可溯源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后，最终选择向菁良生物采购企业参考品盘。

向关联人中健云康及其子公司采购冷链保温箱及配套材料，主要是基于海外冷链物流市场中存在的温控货物在途追踪、温度监控等特定需求，公司结合中健云康开发的海外版物流系统、温度监控系统、冷链保温箱等，满足国际供应链物流运输需要。中健云康的冷链保温箱与市场同产品相比较具有温控时效长、温控稳定等优势。

## **2、向关联人出租**

增加向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提供出租酒店式公寓服务。出租房屋系公司名下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云华路9号华大时空中心员工公寓A2栋、A3栋，关联方基于工作便利性考虑，预订公司酒店式公寓作为其客户或外地员工出差使用。

## **3、向关联人租赁**

增加向关联人 Genscreen 租赁办公室，包括房租、物业水电费等。租赁地址为" 21 Rakatboshi str., Yaksaray district, Tashkent, Republic of Uzbekistan"，基于工作便利性考虑，公司选择租用该房屋，同时缴纳物业水电费等。该交易能够减少公司的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方便对合资公司的管理。公司和关联人开展业务的场所有明显的物理隔离，未因为租用房屋而出现合署办公的情形。

###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具体价格、款项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将在协议签订时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协议待实际业务发生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安排签署。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系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向关联人出租或租赁等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基于各自的优势，发挥双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成本加成原则协商定价、公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 五、相关审议程序与审核意见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和成本加成原则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 （二）董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 2024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3,626 万元，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向关联人出租或租赁等日常经营性交易。关联董事汪建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交易事项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价格、成本加成的方式定价，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对该议案依法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公司监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六、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四）《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